

— 虞萬里·著 —

江蘇古籍出版社

榆枋齋學術論集

深圳大學圖書館

惠存

著者敬贈

辛巳孟秋

圖書在版編目(CIP)數據

榆枋齋學術論集/虞萬里著. —南京:江蘇古籍出版社, 2001.8

ISBN 7-80643-474-7

I. 榆... II. 虞... III. 社會科學-文集
IV. C53

中國版本圖書館 CIP 數據核字(2001)第 059219 號

榆枋齋學術論集

著者 虞萬里 責任編輯 胡慧斌
特邀編輯 楊蓉蓉 特邀審校 王瑞祥

出版發行 江蘇古籍出版社

發行部電話 025—3223462

社址 南京市中央路 165 號 郵編 210009

經銷 江蘇省新華書店

照排 南京理工排版校對有限公司

印刷者 金壇古籍印刷廠

開本 大 32

印張 28.375

字數 650 千字

版次 2001 年 8 月第 1 版第 1 次印刷

標準書號 ISBN 7-80643-474-7/H·18

定價 48.00 元

(江蘇古籍版圖書凡印裝錯誤可向承印廠調換)

從古方音看歌支的關係及其演變^{*}

一 周秦歌支用韻情況

1 周秦古音概貌

周秦古音概貌，在唐人的意識中比較模糊，宋吳棫似乎朦朧地意識到了古音與《切韻》音系的不同，直至明陳第提出“時有古今，地有南北，字有更革，音有轉移”^①的語言時空觀後，清人才有系統地對周秦音進行縝密的研究。清人研究古音，重在材料的彙集，以達到分部的目的。他們審音祇是爲了幫助歸類分部，並不擬音。戴段王江諸人，畢生矻矻於小學，成就頗大。但使人遺憾的是他們都在“合韻”面前停下了腳步。換句話說，他們祇看到“合韻”這一表面現象，而沒有去深入探討產生這種現象的原因。因此，總使人感到：他們祇論古今，不論古之南北。“五四”以來，學者們更廣泛地收集材料，訂正、補充了前人的不足之處。但他們的重點是在利用普通語音學的原理，參照現代方音

* 本文爲中國音韻學研究會第三屆年會論文，刊於《音韻學研究》第三輯。

① 《毛詩古音考》自序，《學津討原》本。

來構擬周秦古音的音值，而對清人没能解決的“合韻”問題，仍未作出圓滿的解答。經過較系統周密的觀察研究後，我們說：方音是造成“合韻”的重要原因之一。這種觀點的提出，是因為我們對周秦兩漢語音系統的認識與前人有所不同。

陳第雖然提出“時有古今，地有南北”，但清人的研究，只是在“古今”上下功夫。“五四”以後的學者考慮“古今”，也考慮“今之南北”，然而他們仍沒有着手對“古之南北”作深入研究。或者說雖有古方音的某些理論和一些零星的方音考證，而始終沒有實施到系統的研究工作中去。他們的結論，儘管有分部的多少，要之都祇是以一種音系去統括周秦甚至兩漢的紛繁語音，“合韻”便隨之產生。

其實，古人用韻在一般情況下都是有規則的，所謂“古人韻緩”是強不知以誣古人。歷史文獻呈現給我們的許多“合韻”現象，不外乎三種情況：一是方音。即作者的方音中 a、b 兩個韻部本來就沒有分別，因而這根本不能算作“合韻”。二是鄰近的韻相諧。這種情況與前者相比，其差異在於前者在作者本人是無意識的、自然的，後者則是意識到了的。後者或勉強可稱為“合韻”。三是一種偶然情況。即作者行文至此，湊不出韻腳，為了忠實於內容，祇得不諧韻，晉陸雲給兄陸機的书信中就有這種實例。就三種情況來看，後兩者畢竟是少數。

再從語音系統來看，假如上古的語音系統誠如古音學家的結論那樣，那麼 a 韻部與 b 韻部（或 c、d 韻部）的通諧次數和本身用韻次數應該有一定的比例。從理論上講，這是分部的重要依據（諧聲尚在其次）；從定一尊於《切韻》系統的唐宋用韻實際情況來看，這是一種常理。^① 但我們將周秦漢的詩文韻腳代入

① 至於唐宋人律詩第一句喜用鄰韻，這是格律上的習慣，應另當別論。

到古音學家的韻部中去，發現“合韻”是驚人地多。並且可以看出：分部越多，“合韻”也就越多，有的“合韻”數竟然遠遠超出了本部諸韻數（如下面要討論的歌支韻部）。這種奇怪的現象如用現有的理論來解釋，很難令人信服。

應劭《風俗通義序》說：

言語歌謳異聲，鼓舞動作殊形，或真或邪，或善或淫也。

聖人作而均齊之，咸歸於正；聖人廢，則還其本俗。

想文、武、周公等人，德被四海，萬國來貢。那時雅言使用的機會多，其通行範圍亦必然較廣。在這幾百年中，由於雅言的使用頻率和運用範圍，會使其他方音不知不覺地為雅言所同化。可以設想，西周的雅言之音不僅體現在《雅》《頌》裏，而且也影響到十五國風，但這祇是個別的、局部的，有些還可能是暫時的。等到平王東遷，王權式微，諸侯開始抗拒王命，互相攻伐，進入了“還其本俗”的時代，這時雅言勢力勢必大大減弱。所以，荀子在《正名》中說：“今聖王沒，名守慢，奇辭起，名實亂，是非之形不明，則雖守法之吏，誦數之儒，亦皆亂也。”許慎《說文叙》說，七國之時“言語異聲，文字異形”。我們現在藉以構擬古音系的文獻，皆是“咸歸於正”的雅言到了“還其本俗”而“言語異聲，文字異形”之時或以後記錄而留傳下來的，因此我們對於周秦古音系統，就不得不引進古方音這一概念來作綜合的分析研究。

先看下面兩個圖（見後頁圖一、圖二）。

現在假設圖一是今人從文獻上看到的古音韻部情況。因為時隔二千年之久，它已經不是當時各地的實際語音音系了。圖中虛綫內的陰影部份是段氏提出的所謂“合韻”，它已經遍及每一個韻部，祇是多少不同而已。圖二是我們假設的周秦時的五個方音區。如果甲方音區的人不能分別之幽兩部、歌支兩部之音，也就是說，之和幽、歌和支在甲方音區的語音中是相同或相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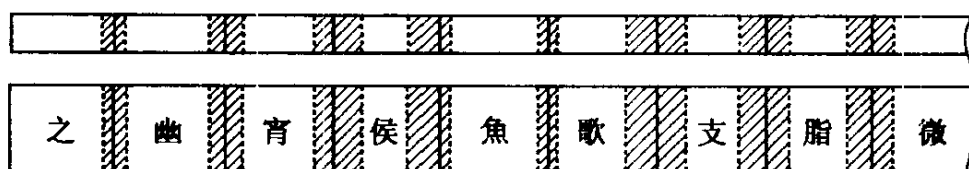


圖 一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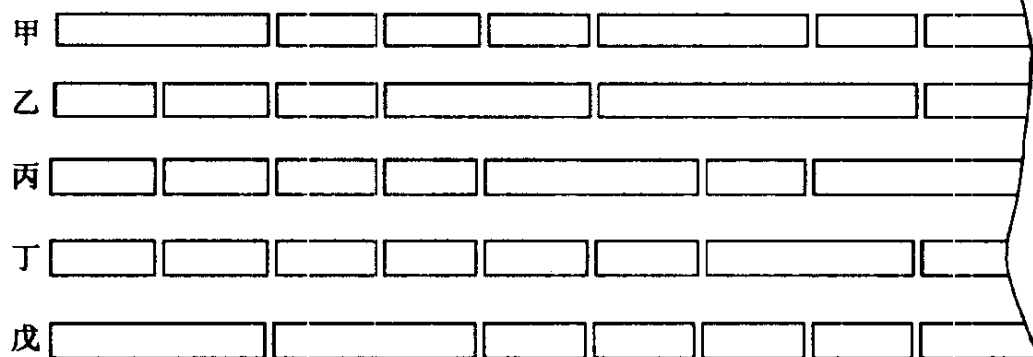


圖 二

近的，那麼，這個方音區流傳下來的文學作品，就會產生圖一中之幽和歌支的“合韻”。同理，如果乙方音區的侯魚、歌支脂，丙方音區的魚歌、脂微，丁方音區的支脂，戊方音區的之幽、宵侯都有與甲方音區同樣的情形，我們就可以想像出這五個方音區（即圖二）的韻部俯視圖（見圖三）：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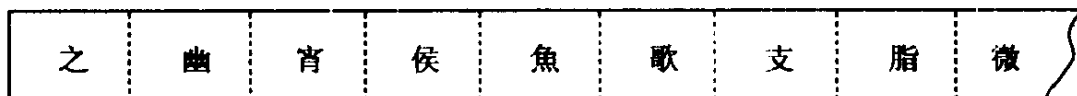


圖 三

爲什麼要將不同方音的古音材料俯視成這樣呢？這看來似乎離奇，但是，對於古文獻上的一些材料如果不去考察作者的年代和地域差別，也就是說不從時空觀念出發，那得出圖三的結論是必然的。清代古音學家就是這樣看的。他們將韻文中合用的

例子彙集起來，作為“合韻”，於是，又回復到圖一的狀況。利用語音學理論，結合社會歷史，對《詩經》《楚辭》、諸子及兩漢用韻情況，對文字諧聲、經傳異文等材料進行綜合考察，得出的結論是：圖二比圖一更接近歷史的原貌。於是，我們給自己定了這樣一條原則：研究古音，應該從時空觀念出發，既要考慮方音音差，也要考慮歷史音變；既要觀察由歷史音變而形成的新的方音音差，也要觀察由方音的融合而造成的歷史音變；既要注意摹倣變異、同化異化的語音現象，又要注意政治中心和文化中心的遷移給語音所帶來的影響。

下面，將從這個原則出發，對歌支兩韻部的古方音音讀以及從《詩經》至《切韻》的歌支演變途徑作一探討。

所以要對歌支作一番檢討，其原因是：首先，周秦時代的歌部字到了《切韻》時代，大部份流入到支韻裏；其次，周秦以下到兩漢中歌支的用韻情況相當複雜，而古音學家們對這種事實或者以“合韻”了之，或者簡單用歷史音變來解釋，結論不能令人信服。因此，有重新檢討的必要。

檢討分為三步：第一從《詩經》到隋的詩文用韻中去分析排比、考覈歸納，以此來看歌支音讀的方音性。第二從文字上去考察，在考察中，將對《說文》諧聲字、讀若字從古方音角度提出一些新的看法，以此來和這一千年中的用韻情況相印證。第三從《切韻》支韻的等列排布來討論歌支兩韻的字，以此來窺測蕭、顏及法言等人心目中對歌支的認識。

2 《詩經》歌支

《詩經》的音系 《詩經》是現存最古的一部詩歌總集，《說文》是現存最古的一部字典，從《說文》所歸納出來的諧聲系統和

《詩經》的用韻系統相互印證，可使我們大體上確立周秦的古音系統。

但是，這個周秦的古音系統，是代表南方音系呢，還是代表北方音系？抑是兼而代表南北方的綜合音系？這個問題，是鑒於許多古文獻關於當時方音差異的記載而不得不提出來的。從歷史上看，商始祖契居於商丘（今河南商丘），盤庚遷都於殷（今河南安陽），他們的文化大致在河南省中部地區。周文、周武都於豐、鎬兩地（今陝西咸陽附近），平王東遷到洛邑（今河南洛陽），他們的生活也始終在黃河流域一帶。當此之時，南方的長江流域有荆蠻、淮夷、徐方；西方有犬戎；北方有蠻貊、狄人、獯狁；東方有萊夷、嵎夷。姬周是處在四面氏族社會包圍中的一個封建社會。由於社會進程和文明程度的差異，他們與周圍氏族的文化、習俗都會有很大程度的不同。因而可以推知，他們的語言（特別是語音）也一定與周圍氏族有所不同，甚至有很大的差異。

《詩經》分風、雅、頌三部份。雅、頌姑且不論，因為它們多數是宮廷的樂章。十五國風都是有它們各自的區域的。這些區域，大多數在今河南省及其附近，如周南、邶、鄘、衛、王畿、鄭、魏、陳、檜。也有屬於今山東省的，如齊、曹。也有隸於今之陝西省的，如秦、豳。還有漢水下游的召南和太原一帶的唐。從這些詩來看，地域不可謂不廣。地域是區別語言的重要因素，何況這些詩篇的產生年代，有的已在東周春秋，那時雅言式微，語言已經頗不統一。例如：齊在山東，根據《孟子·滕文公下》的楚人學齊語之譬喻，可知齊的語音很可能自成一系。陳是十五國風所屬地中離楚最近的地區，它的語音有可能受到楚音的影響。所以，不能把三百零五篇的韻字歸納在一起，籠統地稱為《詩經》音系。當然，用古方音的眼光去看《詩經》，並不是說它們之間的音差遍及於每個韻部。前面已經用圖說明過，所謂的方音音差，對

兩個地區來說是發生在一個或幾個韻部。而我們對這些韻部的音差是竭力想探究明白的。因為這個問題不明白，對於整個古音系統的構擬有很大的妨礙。

《詩經》的歌支 現在，我們來看《詩經》歌支兩個韻部的用韻情況。爲了表達清楚並省却篇幅，將歌支兩個韻部在有地區差異的十五國風和雅、頌中的用韻頻率排列成表。表中，將魚部和脂部的用韻頻率也列入，原因是楚辭音系和兩漢用韻中，歌支和魚脂兩部都有糾葛。

《詩經》魚歌支脂用韻頻率表

表一

次 數 韻部 風雅頌	魚	歌	支	脂	地 區
周 南	6			6	河南西部及湖北西部一帶
召 南	8	2		2	漢水下游至長江一帶
邶	14	4	1	12	河南北部及與河北鄰接一帶
鄘	3	3	2		河南新鄉附近
衛	1	3	1	2	河南汲縣附近
王 畿	4	5		3	河南洛陽附近
鄭	9	3		7	河南新鄭附近
齊	3	2		5	山東北部一帶
魏	5		1	1	河南西北部及山西東南部之地
唐	8	1		2	山西太原一帶
秦	3	3		4	陝西興平附近
陳	5	3	2	1	河南淮陽附近
檜	1		1	1	河南密縣附近

續表

次 數 韻部	魚	歌	支	脂	地 區
風雅頌					
曹	1			2	山東定陶一帶
豳	11	3	1	8	陝西邠縣一帶
小 雅	62	24	6	44	
大 雅	31	11	9	20	
周 頌	9			3	
魯 頌	10	1	1	2	
商 頌	2	2	1	1	
總 計	196	70	26	126	

上表中，我們沒有將它們的“合韻”情況列出。因為這種情況在《詩經》中不像兩漢那麼多而複雜，祇在此略提一下即可。魚部用韻一百九十六次中，有五次是魚之相諧；脂部用韻一百二十六次中，有脂文、脂元等相諧之例。這些都無關歌支本題，故不談。歌部用韻共計有七十例，其中有三次是歌元相諧。一次是《陳風·東門之枌》；一次是《小雅·桑扈》；一次是《小雅·隰桑》。歌元的方音音讀可參看林語堂《陳宋淮楚歌寒對轉表》一文。^① 關於支部，它與脂部通諧的祇有《小雅·車攻》四章一例。支錫相諧的有五例：《魏風·葛屨》二章、《小雅·何人斯》六章、《大雅·韓奕》一章、《魯頌·閟宮》五章、《商頌·殷武》三章。支錫相諧是古音學家所謂的陰入對轉，它們的諧聲聲符也有互通的情況，當然也是方音不同所致。從表的整體來看，沒有歌支相

① 見《慶祝蔡元培先生六十五歲論文集》上冊。

諧的例子。唯有一點可討論的是：《小雅·斯干》九章的韻脚“地楊瓦儀議罹”。段玉裁、王念孫、江有誥都認為是歌支合韻。王力先生從此說，但他又自注說“疑‘楊’非韻，則是歌部”，似乎也不確定是歌支合韻。陸志韋先生在《詩韻譜》裏以為“地楊”支部相諧，“瓦儀議罹”歌部相諧，不作合韻處理。^①這個問題，諸家各執一端，莫衷一是。我們無法起古人而問之，故也不能臆斷其是非。但可以從別的地方進行分析：二南、王、鄭、齊、唐、秦、曹、周頌，都沒有支部用例，自然也沒有歌支合用之例，不能用來佐證這個問題。但其餘，特別是《大雅》，魚歌支脂的用韻數分別為31、11、9、20，這四個數字之間的差別較之其他，應該說比較平衡。特別是支部有九例，這在先秦其他典籍中是首屈一指的，比之《楚辭》、西漢，也都超乎其上，而竟是全部獨用，無一混雜。這很能說明周朝京城地方對歌支兩部的音讀情況。《小雅》與《大雅》既然同為王都的樂章，用韻擇字應該相同。因此，我們不認為《斯干》九章是歌支合韻。

3 《楚辭》歌支

《楚辭》的音系 《楚辭》是以屈原作品為代表的辭賦總集。其中漢人的作品，歸入西漢歌支中去討論。在此，僅就屈宋等人的作品進行考究。從屈宋生活的年代來看，要比《詩經》時代晚二三百 years。從地域上來看，屈宋都是楚國人。楚始祖鬻熊在西周時立國於荆山一帶（今湖北武當山東南，漢水西岸），被周人稱作“荆蠻”。熊渠時，疆土擴大到長江中游，後來建都於郢（今湖

^① 王先生說見《詩經韻讀》，上海古籍出版社，1980年12月版。陸先生說見《詩韻譜》，《燕京學報》專刊二十一號。

北江陵)。春秋楚莊王大肆併吞小國，到戰國楚懷王滅越時，東北延伸到山東南部及江浙一帶，南到洞庭湖，北至今河南南陽，西北達武關。疆域之大，在當時無以復加。但語言是否統一，恐怕不能肯定，不過單就楚國的國都郢一帶來說，應該比較統一。因為楚雖幾次遷都於鄢、都等地，而較長的時期仍定都在郢。屈氏是楚王室大族，宋玉是屈原的弟子，他們長期在京都，《楚辭》中的作品正是現在保存下來的當時郢都及其周圍一帶語音的唯一文獻。由於文獻材料的限制，我們不敢說屈宋作品所反映的語音系統代表着整個長江流域及長江以南的大部份地區，但就春秋到戰國這幾百年來看，他們的語音確實可以代表長江中游一帶的語音系統。

《楚辭》的歌支 我們將《楚辭》的魚歌支脂及其四者之間有關的諧韻頻率列表如下（由於作者不多，地域也較一致，就不再像《詩經》那樣分列。《楚辭》韻例，各家取捨各不相同，這裏依林蓮仙的《楚辭音均》^①）。

《楚辭》魚歌支脂用韻頻率表

表二

魚	歌	支	脂(微)	支錫	魚歌	歌支	支脂	歌脂(微)
54	32	0	16	1	1	3	2	3

上表中有三個問題值得注意、討論。

一 最能引起我們注目的是，全部《楚辭》用韻沒有一例支部獨用。祇有支錫合用一例，即：《九章·悲回風》解締。而歌支相諧的却有三例：《九歌·少司命》離知；《大招》佳規施卑移；《九章·涉江》知螭。

① 《楚辭音均》，香港昭明出版社有限公司，1979年版。

二 支部雖無用例，支脂相諧却有二例：《遠遊》涕弭；^①《卜居》訾斯呶兒。

三 歌脂相諧有三例：《九辯》七章偕毀弛；《九歌·東君》雷蛇懷歸；《遠遊》妃歌夷蛇飛回。

從第一個問題中，我們會很自然地提出一個疑問：《楚辭》音系中是否有歌和支兩個獨立的韻部？支部在整個先秦文獻的用韻中雖然很少，但何以會出現如此奇特的現象？如果依諧聲原理來分析這些韻字，三例中歌部的字是“離”“螭”“施”“移”。“離”“螭”從“离”聲。從“离”得聲的字在先秦其他著作中與支部相諧的例子很多。林蓮仙看到了這一點，就因之假設“知”“離”兩字“在當日若干地區的方言裏存在着兩個音讀，因而有多種叶韻的特性”。這種假設已經衝破了“合韻”的桎梏，但對古方音的認識似乎還不深刻。根據我們對古方音的認識，有些在後人看來是兩韻部同用的現象，在當時作者的方音中，是相同或相近的。反過來講，就是這個方音區不能區分或不能明顯區分這兩部的音讀。從第二個問題中，可看出脂支兩部相同或相近。從第三個問題中，可看出歌脂兩部也很相近。由此，便可以以脂為紐帶，從側面證明歌支兩部的相近。再從正面來看，歌支本身就有上述奇特的現象。聯繫漢以後許多歌部字與支部字同諧和大量文字中歌部諧聲字有支部音讀的客觀現象，便可明確地得出這樣的結論：《楚辭》音系中無歌支之分。在當時的楚方音中，歌部的音讀與支部的音讀是相同或相近的。

① 弭從耳聲，當在之部。但《說文》說“或从兒”，知此字又有支部讀音。所以段氏在“弭”下說“在十六部”。但他在《音均表》五中將“涕弭”作脂部韻，“弭”外不加圈，當是一誤。林蓮仙《楚辭音均》作支脂合韻，但她在第五章《楚辭韻字考異》（311頁）中歸入脂，這或是筆誤。

這裏還可順便提出一篇《高唐賦》。關於它的作者是否宋玉，姑且不論，因為有一點可以肯定，作這樣混同《楚辭》形式的文章，首先必須是楚人，至少也是諳熟楚語的人。認識了這一點，那其中“螭”諧“哀”的歌脂相諧，又是我們的一個旁證了。

關於魚歌同用的一例是《九辯》八章的“瑕加”。這兩個字其實都是《切韻》系統的麻韻字，嚴格講還不能算作真正的魚歌同用。這個問題，下文還要討論到，此處暫略。

4 周秦其他韻文中的歌支

羣經、諸子及其他先秦韻文中，歌支（或歌脂）同用的也不乏其例，選列若干於下：

《易·家人》內外義謂；《繫辭上》義卦。

《老子》十章離兒疵為雌知；又二八章雌谿離兒。

《莊子·馬蹄》知離；《在宥》知離；《則陽》知知化為圍為過。

《管子·內業》離知；《版法解》墮危。

《荀子·成相》罷私施移、禍徙施。

《韓非子·揚權》離知、地解、地賜賜益；《外儲說右上》知隨。

《呂氏春秋·精論》疵知窺離。

除了上述例子外，其他如《鬼谷子》《國語》《家語》等著作中也都有歌支相諧的情況，祇是這些書的作者、地域、成書年代都不能斷定，所以略而不談。僅就上面所列，其年代雖必在秦或秦以前，但其確切的地域却不是滿有把握地可以斷定的，故有些例子不能作進一步討論。

先談《周易》的兩個例證，《周易》十翼的作者，歷來衆說紛紜，時代的前後也不能確定，但不是孔子所作，則較肯定。顧頡剛先生認為：易傳之作，最早不過戰國，遲則在漢中葉。統觀歷

史上這段時期的文化中心正在山東的齊魯和長江中游的楚國一帶，那麼，作者是這些地方人的可能相當大。又據高亨先生考證，彖傳的作者是楚人馯臂子弓。則上面《家人》彖辭“內外義謂”的歌脂相諧，就是楚地的方音了。至於《繫辭》的“義卦”例子，由於不能明確其著者，存而不論。

老子是楚國苦縣人。他著作中的歌支相諧正是楚方音的反映。

莊周是戰國時宋國蒙地人。蒙地故址在今河南商丘，與苦縣相去不遠，鄰近陳楚而遠距周鄭。從因自然地理的影響而形成的南北文風來看，莊文也是傾屬於南方的。再就思想而論，莊子繼承老子並有所發展。因此，《莊子》中的歌支相諧，也是楚音的反映。

管仲是春秋時潁上人。潁水地臨陳國，當時，楚國地域在東北方向尚未擴展到潁水一帶。管仲後為齊相，如果他到齊國一直不改鄉音，則可知潁水一帶在歌支音讀上與楚地是一致的。如果他在齊國日長時久，或多或少地改變了鄉音，則他的歌支音讀還有齊方音的痕迹。

荀子本是趙國人。趙國之歌支音讀，無從得知。荀子的經歷是先遊學於齊，繼而赴楚，被春申君用為蘭陵（今山東棗莊市東南）令，之後便在那裏著書終身。如此，則他的歌支同用很可能受齊楚方音的影響。

韓非生活在戰國末期，是韓國人。韓國故都在陽翟（今河南禹縣）。照地域方音來說，他著作中不會產生歌支合用的情況，而現在竟有四處同用。這種情況，我們推測可能是下列幾種原因促成的：一師事荀卿時，荀已在齊楚，師傳口授，可能受齊楚方音影響；二代表南方文學的《楚辭》形式興盛，對他的著作有一定影響；三韓非口吃，語音不準，看到荀子著作或《離騷》等文章，照

式諸韻，也未可知。

至於《呂覽》，本來就是門人共撰，因此對“疵知窺離”之例，就不能確定其方音區域。

5 周秦歌支的方音性

上面已經證明了《小雅·斯干》九章並非歌支“合韻”。如此，則整部《詩經》就沒有歌支相諧的例子。當然，不能因此說整部《詩經》的音系都是歌支不混的。《詩經》中有好幾個地區根本没有支部的用例，不能得知這些地區的歌支音讀情況。所可確定的祇是《大雅》《小雅》《鄘風》和《陳風》。^① 這些詩篇的主要地區是河南洛陽、新鄉、淮陽等地。將這三個地區圈連起來，就成爲一個三角形。假設這個三角形之內的地區在歌支音讀上都是一樣的，那麼，王風、鄭風雖然沒有支部用例，檜風雖然沒有歌部用例，我們也可以說，它們在歌支音讀上是分而不混的。因而可以將這個地區的語音系統稱爲“周鄭音系”。

邶風、衛風和邠風的歌支雖然都有用例，但支部都祇一例。邶、衛地域在鄘的東北，邠地域在陝西，所以，還不敢貿然確定它們的歌支音讀與周鄭音系的同異。齊風根據漢代材料和經傳異文，可知它的歌支音讀與楚音相同，其餘諸風的區域都在以上這些區域之外，現在又沒有發現別的材料可以佐證，祇能付之闕如。

《楚辭》比《詩經》晚出二、三百年。屈原在表現手法上是取式於《詩經》的賦比興的。王逸說：“《離騷》之文，依《詩》取興，引

① 《陳風》所表現的歌支雖然不混，由於其地近楚國，因而不能肯定一定分或不分。這裏將其歸爲周鄭音系的南面邊緣。

類譬喻。”由此可知，屈原對三百零五篇並不生疏，他對《詩經》的用韻系統不可能沒有察覺。但在歌支問題上，他運用的韻例竟和周鄭音系出入有如此之大，不得不使我們想到這是由方音音差所決定的。

再檢點諸子及其他材料，老莊管荀和彖傳的地域都與《楚辭》相近相同，所以它們的歌支用韻情況也相同（這從上文已可看出）。再來看《書》《禮記》《儀禮》幾部書，都沒有發現歌支“合韻”的情形。這是能夠說明一些問題的。經過對周秦韻文歌支用例的排比、分析以後，周鄭音系歌支涇渭分明，楚辭音系歌支混而不分的方音音差已經很明晰地顯露出來了。

如果用單純的歷史音變來解釋這種文獻材料，可以認為：楚辭音系歌支的混而不分，正表示着周鄭音系歌支分明的歷史音變。但如果仔細想想老子在春秋時代，為什麼他用韻也出現與《楚辭》相同的情形，再玩味一下孟子等人所述的當時方言狀況，並進一步考察下面所要談到的《說文》諸聲及經傳異文等文字現象，這個信念恐怕會動搖。所以，單純地用歷史音變來解釋周秦韻文中的歌支關係，是我們所不願取的。

二 兩漢歌支用韻情況

1 西漢歌支

西漢的局面與秦一樣，是空前地統一，並且比秦更加穩固。應該講統一與穩固，是促進語音統一的基本條件。可是由於長期“言語異聲，文字異形”的局面和標音工具的缺乏，使得這統一、穩固的初始階段，不可能立刻有一種相對方音而言的通行語